

证券代码：000552

证券简称：甘肃能化

公告编号：2025-80

债券代码：127027

债券简称：能化转债

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 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相关规定，为维护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能化”“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情况，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如下：

一、触及情形及审议程序

1.触及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以下简称“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2024年10月8日至2025年10月7日，公司股价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2024年10月8日至2025年4月29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2.99元；2025年4月30日至2025年10月7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4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3.15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2.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一）聚焦主责主业，聚力做强做优

公司聚焦主责主业，优化布局调结构，按照“以煤为基、多能互补、延链强链、耦合发展”的总体思路，持续巩固主业优势，拓展电力、化工等煤基产业链协同发展新路径，推动产业结构向新型工业化、安全绿色智能化、清洁高效低碳集约化全方位优化升级。持续做强煤炭产业，扎实推进主力生产矿井智能化高效率运行，全力推进现有煤炭项目生产建设，不断做强壮大煤炭产业资源储备和发展后劲。优化布局电力产业，加快推进庆阳 2×660MW 发电、兰州新区 2×1000MW 发电及兰州新区 2×350MW 热电项目建设进度，为电力产业发展注入活力和动力。完善煤化工产业，加快清洁高效气化气二期项目和海石湾抽采煤层气氦气分离中试项目以及大水头煤矿、海石湾煤矿配套洗煤厂建设力度，推进实施硅煤、活性炭、褐煤制有机肥等煤炭清洁高质化利用项目，逐步形成围绕煤炭产业集成高效、良性互动、协同发展新格局，构建安全、高效、清洁的现代能源体系。

深入实施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稳增长为目标，加速推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切实依靠科技创新塑造企业高质量发展新优势新动能。积极争取“两新”政策支持，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依托科研院所技术优势和人才资源，集中力量在抽采煤层气资源化利用、冲击地压防治、软岩巷道支护、褐煤提质等重点领域开展技术攻关，有效解决影响和制约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卡脖子”难题。

（二）规范公司治理，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并持续完善以党委会前置研究讨论、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审计委员会与独立董事行使监督职能、经理层及各子公司为执行机构的治理架构；坚持以制度建设为核心，以《公司章程》为基础，持续动态修订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等配套制度；持续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保障独立董事依法独立有效履职，深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机制；持续践行 ESG 理念，进一步将 ESG 要求融入经营管理全过程，不断提升环境、社会及治理绩效，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此外，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关键岗位人员开展专项培训，不断增强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与高质量发展。

（三）实施现金分红，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将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最低比例，

并通过滚动制定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完善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持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以实际行动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2025 年—2027 年，若公司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将积极推行现金分红政策，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含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高质量发展成果。

（四）提升信披质量，加强舆情防控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恪守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与公平性。在履行定期报告和临时信息法定披露要求的基础上，始终围绕投资者需求，全面、透明地展示公司经营情况、财务表现及战略规划，清晰呈现公司发展前景，有效提升投资者关注度与信心。建立健全舆情监测与危机预警机制，依据突发事件监测结果与预控情况，科学进行事件确认，提升危机预防与应对能力。加强媒体信息管理，及时收集、分析并主动核实涉及公司的重大舆情信息，切实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五）强化投资者沟通，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在合规前提下积极推进主动性、自愿性信息披露，增强披露内容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积极组织参加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等活动，同时，利用投资者热线、邮箱、互动易平台、特定对象调研等形式，构建多维度、立体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确保投资者交流深入、畅通，持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与认同。

（六）实施并购重组，强化核心竞争力

以谋划“十五五”发展规划为契机，坚定贯彻“以煤为基、多能互补、延链强链、绿色发展”的战略方针，围绕主责主业，适时开展并购重组业务，解决同业竞争，注入优质资产，持续优化产业布局，拓展业务范围，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内在价值的持续增长，助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后续评估安排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要求，在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对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制定的估值提升计划以全面提高公司质量为本，充分结合了当前市场环境、公司战略方向、财务状况、发展阶段以及重点项目建设需求等多方面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与投资者利益保护。该计划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充分的合理性与可行性，并将有力推动公司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

五、风险提示

1.本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部分计划需要得到董事会、股东会或国资监管等部门的批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